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执行总裁秦宏武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罗珊珊女士，董事汪显方先生发来的《计划减持股份告知函》，秦宏武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56,000 股（含本数），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61%；罗珊珊女士拟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50,000 股，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73%；汪显方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46,000 股（含本数），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50%。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拟减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秦宏武	董事、执行总裁	225,000	0.0246%	限制性股票激励
罗珊珊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015,500	0.1111%	限制性股票激励、二级市场购买
汪显方	董事	187,750	0.0205%	限制性股票激励、二级市场购买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主要用于偿还认购限制性股票的银行贷款以及缴纳限制性股票解锁个人所得税。

2、股份来源：认购公司实施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购买。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其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相关人员计划减持的数量不超过该数量。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含本数）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秦宏武	56,000	0.0061%
罗珊珊	250,000	0.0273%
汪显方	46,000	0.0050%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注：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误差。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汪显方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汪显方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汪显方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汪显方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汪显方先生出具的《计划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七日